



**EVERPRIDE BIO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9)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聯交所上市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準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風險較高，以至其他特色，均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基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

- (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
- (2) 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
- (3) 所有在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 僅供識別

## 概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79,226,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7%。
-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9,051,000元。
- 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2.65分。
- 董事不建議宣派本年度之末期股息。

## 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b>79,226</b>	67,466
銷售成本		<b>(17,492)</b>	(15,804)
毛利		<b>61,734</b>	51,662
其他經營收入／(虧損)	4	<b>5,008</b>	(2,1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6,672)</b>	(16,764)
一般及行政開支		<b>(36,502)</b>	(21,320)
經營(虧損)／盈利		<b>(16,432)</b>	11,475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5(a)	<b>1,409</b>	(4,38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b>-</b>	260
除稅前(虧損)／盈利	5	<b>(15,023)</b>	7,352
所得稅	7	<b>(4,028)</b>	(3,130)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盈利		<b>(19,051)</b>	4,222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	8	<b>人民幣(2.65)分</b>	人民幣0.68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租賃物業		42,111	38,945
— 廠房及設備		29,536	14,880
		<b>71,647</b>	53,825
收購租賃土地之訂金		—	4,280
收購一項物業之訂金		—	20,564
		<b>71,647</b>	78,669
<b>流動資產</b>			
存貨		7,470	4,62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481	54,1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31	787
		<b>17,582</b>	59,561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69,477)	(57,216)
短期已抵押銀行借貸		—	(40,160)
其他借貸		(12,500)	—
即期稅項		(1,455)	(14,976)
		<b>(83,432)</b>	(112,352)
<b>流動負債淨額</b>		<b>(65,850)</b>	(52,79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797</b>	25,878
<b>資產淨值</b>		<b>5,797</b>	25,878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2	75,438	75,438
儲備		(69,641)	(49,560)
<b>權益總額</b>		<b>5,797</b>	25,878

附註：

## 1. 公司資料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修訂版)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上市。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藥品。

## 2. 編製基準

###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詞彙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之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也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及修訂，乃於本會計期間首次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生效。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變動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其對本集團或本公司之營運並不相關。

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或經修改準則或詮釋。

### (b) 持續經營

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因應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而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

為加強本集團之資本基礎及改善其財政狀況、即時流動資金和現金流量，以及令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本公司董事已採納以下措施：

(i) 本公司之其中一名董事及控股股東鍾志孟先生已向本公司承諾繼續給予本集團財政支援，以讓本集團即使現時或日後面對任何財政困難，仍能繼續其日常運作，作為持續經營之機構。

(ii) 本公司董事正持續與本集團往來銀行進行磋商，以尋求彼等繼續支持本集團。

- (iii) 本公司董事現正考慮不同方法，透過各類集資活動加強本公司資本基礎，包括（惟不限於）本公司新股之私人配售、公開發售或供股。
- (iv) 本公司董事繼續採取行動，收緊對廠房日常開支及各項一般及行政開支之成本控制，並積極尋求新投資及商機，務求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鑑於迄今已採取之措施，以及其他實行中措施之預期成果，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應付其目前需要，並可合理預期本集團將可恢復為一間持續經營之商業機構。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即使按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65,850,000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仍屬合適。

倘本集團未能繼續以持續方式經營，則需要作出調整將資產價值重列為其可收回金額、就任何可能出現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列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未於財務報表反映。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並於扣除所有退貨及貿易折扣後列賬。

### 4. 其他經營收入／（虧損）

綜合損益表的營業額及其他經營收入／（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樣本收入	54	108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5,851	(1,899)
其他應收款項撇銷	(397)	(420)
存貨撇銷撥回	500	8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1,054)	(35)
雜項收入	54	60
	<u>5,008</u>	<u>(2,103)</u>

## 5. 除稅前(虧損)/盈利

源自一般業務之除稅前(虧損)/盈利在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a)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b>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利息	(339)	(5,472)
滙兌收益淨額	1,746	1,061
利息收入	2	28
	<u>1,409</u>	<u>(4,383)</u>
已於損益確認的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u>1,409</u>	<u>(4,383)</u>
<b>(b) 員工成本：</b>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1,275	1,08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867	9,847
	<u>12,142</u>	<u>10,932</u>
員工成本總額	<u>12,142</u>	<u>10,932</u>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b>(c) 其他項目：</b>		
土地租賃溢價攤銷	252	1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86	4,433
無形資產攤銷	-	467
研究及開發成本	12,151	1,216
有關物業租金之經營租賃開支：		
最低租賃款項	780	2,293
廣告宣傳開支	41,405	13,73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553	450
已售存貨成本	17,492	15,804
	<u>17,492</u>	<u>15,804</u>

## 6. 分類申報

分類資料按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而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與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決策較為相關，因而作為主要申報方式。

###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於年內一直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製造及銷售藥品)，因此並無呈列任何業務分部資料。

**(b)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及業績主要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其經營資產及負債亦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u>4,028</u>	<u>3,130</u>

**(i)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ii) 香港境外之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毋須支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一般須就其應課稅收入按所得稅率25%（二零零七年：33%）而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9,051,000元（二零零七年：盈利約人民幣4,222,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2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623,342,466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本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507	11,598
31至60日	128	1,917
61至90日	160	7,084
91至180日	278	15,152
181至365日	658	10,161
365日以上	63,062	68,073
	<u>64,793</u>	<u>113,985</u>
扣除：呆賬撥備	<u>(60,512)</u>	<u>(67,110)</u>
	<u><u>4,281</u></u>	<u><u>46,875</u></u>

本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於交付貨物前不久支付訂金，而結欠餘款之賒賬期則介乎90至180日。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1,128	1,054
31至60日	303	215
61至90日	133	1,225
91至180日	1	70
181至365日	70	56
365日以上	1,625	834
	<u>3,260</u>	<u>3,454</u>

## 12. 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如下：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一般儲備 基金	滙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4,200	-	7,195	9,025	(180)	(80,426)	(186)
換算成呈報貨幣之滙兌差額	-	-	-	-	546	-	546
根據股份認購發行之股份	11,238	10,114	-	-	-	-	21,352
股份發行開支	-	(56)	-	-	-	-	(56)
年度溢利	-	-	-	-	-	4,222	4,22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438</u>	<u>10,058</u>	<u>7,195</u>	<u>9,025</u>	<u>366</u>	<u>(76,204)</u>	<u>25,878</u>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5,438	10,058	7,195	9,025	366	(76,204)	25,878
換算成呈報貨幣之滙兌差額	-	-	-	-	(1,030)	-	(1,030)
年度虧損	-	-	-	-	-	(19,051)	(19,05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438</u>	<u>10,058</u>	<u>7,195</u>	<u>9,025</u>	<u>(664)</u>	<u>(95,255)</u>	<u>5,797</u>

## 核數師報告節錄

核數師於有關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核數師報告中加入強調事項一段，茲載列如下：

### 強調事項

在不發表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核數師謹請閣下垂注上文附註2(b)，當中指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9,051,000元之虧損淨額，以及貴集團於該日之流動負債多於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5,850,000元。此等情況連同上文附註2(b)所載之其他事宜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令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出現重大懷疑。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繼續在中國大陸從事名為「溶栓膠囊」及「葡立膠囊」兩種藥品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溶栓膠囊」被歸類為「國家二級中藥保護品種」，故可享有七年行政保護期，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為止。「葡立膠囊」被歸類為「國家四級化學藥保護品種」，故可享有六年行政保護期，由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三日起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二日屆滿為止。於相應的行政保護期內，本集團於生產「溶栓膠囊」及「葡立膠囊」的過程中所使用的處方及生產技術均會受到保護，中國大陸的其他製造商不可在中國大陸生產或仿造該兩種產品。

根據中國大陸有關醫療機構的臨床研究，「溶栓膠囊」的主要療效為溶解血栓，並可用作治療心腦血管疾病。「葡立膠囊」對治療骨關節炎極具療效。該兩種產品均在本集團位於山西省太谷縣的廠房生產，該廠房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八日取得「藥品生產管理規範」(「GMP」)證書。

##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人民幣79,22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7,466,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增加約17%。營業額增加主要乃由於「葡立膠囊」銷售上升所致，其佔本集團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綜合營業額約93%。「葡立膠囊」的主要成份氨基葡萄糖已被列入國家基本醫療保險和工傷保險藥品目錄中，即購買「葡立膠囊」的費用可向保險報銷，故刺激了「葡立膠囊」的銷售。而隨著「葡立膠囊」被中國國家體育總局加進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中國國家隊運動員藥品目錄中，本集團亦集中資源加強廣告宣傳，令「葡立膠囊」的公眾知名度及認受性上升，本集團的營業額亦隨之增加。

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為人民幣19,051,000元（二零零七年：股東應佔盈利約人民幣4,222,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廣告宣傳開支以及研發成本大幅增加所致。廣告宣傳開支由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3,700,000元，大幅增至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41,400,000元，尤其「葡立膠囊」被中國國家體育總局加進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中國國家隊運動員藥品目錄中，本集團即集中資源加強廣告宣傳以刺激「葡立膠囊」的銷售及提升其公眾知名度及認受性，其銷售佔本集團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綜合營業額約93%。研究開發成本由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的人民幣1,200,000元，大幅增至人民幣12,100,000元，因本集團委聘了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研究開發新產品，以期於未來改善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僅生產及銷售兩種藥物，其中一種是「溶栓膠囊」，被歸入處方藥物類，只可向醫院出售，而這一環一向是本集團表現相對較弱的市場。而另外一種是「葡立膠囊」，被歸入非處方藥物（「非處方藥物」）類，為本集團中國大陸的主要市場。

「葡立膠囊」的銷售額約為人民幣73,696,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62,565,000元），佔本集團年內綜合營業額約93%。本集團於銷售「溶栓膠囊」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5,53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901,000元），佔本集團年內綜合營業額約7%。

為改善「溶栓膠囊」的銷售，本集團將繼續更專注於透過駐院醫生開發處方藥市場。此外，本集團將會加強大眾媒體廣告力度，進一步透過非處方藥市場促進「葡立膠囊」銷售。

董事預期上述措施有助擴大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提高本公司股東回報。

### **葡激項目**

葡激是一種基因工程藥品，屬於第三代之溶栓藥品。臨床應用樣本及其他相關材料已於二零零二年送呈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以待臨床試驗審批。截至本公佈刊發當日，本集團仍未取得有關批准，申請仍在處理當中。待臨床試驗完成及獲准後，本集團將會為葡激申請國家新藥證書。申請出現延誤，是由於國家藥監局不斷要求提供額外資料所致。

### **推出「溶栓片」**

本集團現正開發「溶栓膠囊」的替代產品，稱為「溶栓片」。「溶栓片」的處方及主要療效與「溶栓膠囊」相同，但具備不會脆裂及吸潮的優點，因此穩定性較高。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四日取得國家藥監局同意「溶栓片」豁免進行臨床研究，預期生產申請將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底完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1,631,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87,000元）。鑑於可動用的資源有限及由於本年度的經營業績尚可，董事預期本集團或需依賴股東及銀行額外籌資，為業務經營提供資金，達到業務目標。

### **股本結構**

本公司年內的股本結構並無變動。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38,923,000元之若干租賃物業已經質押，以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的抵押品。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已悉數償還。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銀行借貸抵押任何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84,000元之租賃物業已經質押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以作為本集團取得貸款之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成本及借款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

##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作出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僱員資料

現時，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大陸聘用約110名僱員。本集團按照僱員的工作表現、經驗以及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於回顧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2,14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0,932,000元)。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與總資產的比例)為94%(二零零七年：81%)。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 業務展望及前景

董事仍然預期，中國大陸製藥行業的劇烈競爭將會對本集團未來的收益及前景造成持續的重大不利影響。

為了擴大本集團產品的市場佔有率，集團會繼續研究工作，開發新產品及提升現有產品的質素。董事相信，推出「溶栓片」有助本集團開發處方藥品市場，從而加

強本集團及旗下產品的知名度。再加上葡激項目如獲得批准後隨即推出市場，可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改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

放眼未來，董事會將會竭力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並繼續尋求與其他藥廠的合作機會，例如合併及收購，藉此加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和盡量減低本集團的經營風險。

## 其他資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文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權益 概約百分比
鍾志孟先生 (「鍾先生」)	控權法團之權益	193,975,000 (L) (附註2)	26.94%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好倉。
2. 該等股份由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實益擁有。由於鍾先生持有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 100%股權，故鍾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擁有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所擁有之193,975,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當

作或視為持有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文指定之登記冊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以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

據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的人士，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在所有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本類別面值5%或以上的人士，或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主要股東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權益 概約百分比
鍾先生 (附註1)	控權法團之權益	193,975,000 (L)	26.94%
馬慧女士 (附註2)	配偶權益	193,975,000 (L)	26.94%
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3,975,000 (L)	26.94%

附註：

1.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鍾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持有其全資擁有公司Montgomery Properties Holding Limited實益擁有的股份權益。
2. 馬慧女士乃鍾先生的妻子，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馬慧女士被當作持有鍾先生被當作或視為持有之193,975,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悉，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持有在所有情況下有權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本類別面值5%或以上權益，亦無任何其他主要股東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藉以根據該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概無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利**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實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亦概無擁有或已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的權利。

### **競爭權益**

本公司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安達源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何亮亮先生及吳祺國先生。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且認為(i)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準則、法定規定及聯交所規定而編製，及(ii)本集團內部申報及監控制度已妥為實施，並足以使董事會獲知有關集團業務及管理事宜。本年度，董事會並無發現任何重大事項需向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呈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的股份買賣準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本公佈所披露之偏離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主席及行政總裁

如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所述，本公司不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銜之人員。企業管治守則訂明，董事會之管理應由主席負責，而本公司業務之日常管理則應由行政總裁負責。董事會主席鍾志孟先生(「鍾先生」)亦負責本集團位於山西省太谷縣的生產廠房之運作。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條。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仍然為運營生產廠房之最佳舉措，原因為鍾先生在該行業具備廣泛經驗及知識。鍾先生會定期向董事會知會山西省太谷縣廠房之最新發展情況。儘管如此，董事會仍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考慮委任行政總裁職位，惟僅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最佳利益為前提。

承董事會命  
中遠威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鍾志孟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鍾志孟先生、鍾志剛先生、謝曉東先生及穆勇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何亮亮先生及吳祺國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域名為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載。